

《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滑县公共租赁住房退出房源分配实施方案的通知》 评估报告

一、文件名称：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滑县公共租赁住房退出房源分配实施方案的通知

二、1、实施主体：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实施时间：2021年9月26日

3、实施情况：正在实施

(1) 取得成效：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滑县公共租赁住房退出房源分配实施方案》的通知自实施以来，得到了各级、各部门和广大群众的普遍遵循和执行，基本实现了制定滑县公共租赁住房退出房源分配的预期目的，切实解决了我县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职工、外来务工人员的住房问题。

(2) 合法性：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滑县公共租赁住房退出房源分配实施方案的通知，根据《公共租赁

住房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 11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我县实际而制定的，具有合法性。

(3) 合理性：滑县公共租赁住房退出房源分配实施方案对申请人、申请人家庭进行了明确界定，并详细规定了申请条件，且强调诚信申报，实行动态调整，实施信用管理。推动公共租赁住房覆盖群体有序进入、有序退出。

(4) 操作性：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滑县公共租赁住房退出房源分配实施方案的通知，管理措施高效、便民，配套制度健全、完备，程序清晰、简便，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

(5) 评估意见：继续实施。

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 7 月 5 日

